

债券代码：102383239.IB

债券简称：23 新中泰集 MTN001

102480679.IB

24 新中泰集 MTN001A

102480680.IB

24 新中泰集 MTN001B

新疆中泰（集团）有限责任公司关于董事发生变动的公告

一、人员变动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相关人员的变动情况

根据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政府下发的《干部任免通知》（新政任字〔2024〕184号），新疆中泰（集团）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发行人”、“公司”）董事发生变动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免去李良甫同志新疆中泰（集团）有限责任公司董事、副总经理职务；

免去帕尔哈提·买买提依明同志新疆中泰（集团）有限责任公司董事、副总经理职务。

根据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国资委下发的《关于调整新疆中泰（集团）有限责任公司外部董事的通知》（新国资企干〔2024〕284号），新疆中泰（集团）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发行人”、“公司”）董事发生变动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经研究，聘任于新江为新疆中泰（集团）有限责任公司外部董事（聘期自2024年9月至2025年12月）；白雪不再担任新疆中泰（集团）有限责任公司外部董事职务。

（二）新任人员基本情况

于新江先生：1965年12月出生，现任新疆农牧业投资(集团)有限责任公司外部董事。历任新疆雪峰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董事、副总经理；新疆健康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临时党委党委委员、纪委书记、工会主席；新疆雪峰民爆有限责任公司乌鲁木齐市分公司党委书记、副总经理等职务。

上述董事任免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，新任董事不存在被调查、采取强制措施情形或存在严重失信行为的情况。

二、影响分析和应对措施

上述董事变动系我公司日常经营过程中管理层正常变动，对我公司日常管理、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无重大不利影响，目前我公司经营状况正常。

上述人员变动对我公司董事会、监事会决议有效性无影响。

上述人员变动后，我公司的公司治理结构符合法律规定和公司章程及章程。

特此公告。

(本页无正文，为《新疆中泰（集团）有限责任公司关于董事发生变动的公告》之盖章页)

新疆中泰（集团）有限责任公司



2025年1月17日